

山西师范大学学生工作部

(2023) 45 号

关于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学生工作的提醒函

各学院学生工作领导组：

时值国庆、中秋双节临近，为进一步做好假期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提醒如下，请及时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实施。

一、放假时间

根据学校文件《关于 2023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的精神及要求，我校中秋节、国庆节放假时间为 9 月 29 日-10 月 6 日，10 月 7 日学生正常上课。

二、留校学生的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请提前部署学生放假期间各项工作事宜，安排好假期值班值守，如有特殊情况请及时报备。要以“双节”为契机，安排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提升学生爱国情怀；安排辅导员深入学生，掌握学生思想动态，了解学生合理诉求，及时解决学生面临的“急难愁盼”问题，引导留校学生合理安排假期的学习和生活。

三、学生安全稳定工作

1. 持续做好学生安全教育。放假前，举办一次安全教育主题

班会，进一步强化学生的人身、财产、饮食、交通、消防等安全意识。提醒外出学生旅途中注意做好个人防护，确保人身安全；不轻信陌生人、不扫描不明链接或二维码，防止个人信息泄露及诈骗、传销等，保护财产安全；引导留校学生切实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在宿舍内不使用大功率电器，离开宿舍要牢记断电、锁门，注意防火防盗等。

2. 精准掌握学生假期动向。安排辅导员要摸排了解每一名学生的假期安排情况，务必做到家校互知、家校共育，精准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学生及校园的安全稳定。留校学生假期离校外出需办理请销假手续。假期结束后，辅导员要及时通过点名等方式核查学生返校情况。

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指导工作

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状况，特别是针对重点关注学生群体要做好“一对一”监督防护；辅导员要密切与学生家长的联系沟通交流，全方位呵护学生心理健康。有需要心理咨询的学生可进行线上预约（预约 QQ3585194415），中心将安排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进行咨询。

五、学生资助管理工作

为确保国家助学贷款及时放款，请通知还未交回国家开发银行受理证明的同学在节后务必交回纸质版回执证明。若省外贷款回执需要盖章，请在当地资助部门规定的截止日期前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6 办公室办理。

六、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管理工作

请通知大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表 I 或表 II 未盖章的同学，尽快到当地征兵办公室盖章，并准备好相关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详见[2023]39号-《关于做好2023年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直招士官国家资助、退役士兵教育资助有关工作的通知》）

七、毕业生就业工作

十月中旬，我校计划组织召开2023年秋季毕业生供需见面洽谈会。请毕业班辅导员及早了解学生的就业意愿，分类做好考研辅导与就业指导，帮助学生明确自身就业去向定位，做好就业职业规划，充分准备求职应聘的相关材料。

八、2023级新生适应工作

持续做好新生入学教育工作。辅导员要及时了解和掌握新生的思想动态，针对新生入学以来面临的一些普遍问题开展正确引导，帮助新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尽早完成角色转变，合理规划大学生涯，以积极向上的思想和心理状态开启大学新征程。

学生工作部

2023年9月26日